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鄭伊珊 電話:02-7736-5942

電子信箱: stella89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:臺教人(五)字第1114201839D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 (A0900000E_1114201839D_senddoc6_Attach1.

odt \ A09000000E_1114201839D_senddoc6_Attach2.pdf)

主旨: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 金管理委員會組織及管理辦法」第6條、第10條,業經本 部於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以臺教人(五)字第1114201839A 號令修正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1份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://edu.law. moe.gov.tw)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本部鄭伊珊小姐(電 話:02-77365942)。

正本:司法院秘書處、行政院法規會、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、法務部、各直轄市及縣 市政府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 儲金管理委員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:電2022/06/02文

